**陕西神木城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05月15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X-202304-02

项目名称：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5,971,4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N1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55,443,5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5,443,5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污水治理及其再生利用服务 | 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N1标段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55,443,500.00 | 55,443,5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暂定两年

合同包2(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N2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0,527,9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527,9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2-1 | 污水治理及其再生利用服务 | 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N2标段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0,527,900.00 | 20,527,9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暂定两年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N1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5.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2.6.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2(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N2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5.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2.6.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N1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须中介机构审计）或2022年度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2023年至今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3、社会养老保障资金缴费证明：2022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由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6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3.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黑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3.8、提供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打款回单)或投标保函；
3.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2(神木市境内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服务项目N2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须中介机构审计）或2022年度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2023年至今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3、社会养老保障资金缴费证明：2022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由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6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3.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黑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3.8、提供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打款回单)或投标保函；
3.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年04月24日 至 2023年04月28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3年05月15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网上上传及开标后纸质版递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不见面开标5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联系电话：0912-3515031；2、供应商在下载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神木城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滨河新区金控大厦九楼

联系方式：1832929475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奥林城北门商务中心301室

联系方式：0912-3867555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佩佩

电话：0912-3867555